111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 暨增能研習課程-高雄

一、宗 旨: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,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,培訓基層游泳裁判,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
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
承辦單位: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

協辦單位:高雄市水上運動發展協會

三、講習日期:111年9月30日至10月2日(增能研習課程為111年10月1日)

四、講習地點:傳迎游泳池(鳳山市中山東路 325 巷 2 號)

五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9月28日止,以網路報名為準,逾期不予受理。

報名網站:https:work.kcsat.org 高雄市水上運動發展協會

- 六、報名手續:1.進入網站→登入帳號(無帳號者請註冊新學員帳號)→點選「講習會報名」→ 點選講習場次→確認無誤點擊「開始報名」並詳填與上傳各項資料。(報名上傳的照片、證照請用 JPG 圖檔)
 - 2. 完成場次報名後,點選「我的報名紀錄」即可取得報名費付款帳號,完成付款即完成報名手續。
 - 3. 點選「我的報名紀錄」可檢視報名及繳費紀錄,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學員。
 - 4. 報名費每人 3500 元(含證照費),報名學員未及 30 名,則取消該場次講習會。
 - 5. 洽詢電話: 梁國禎-0919181277 李清順-0926995628
 - 6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七、報名資格:1.年滿十八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
- 2.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。
- 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- 4. 嫻熟游泳規則。
- 5. 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100 公尺四式者。

八、報名名額:以100人為限。

九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講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查詢。

- 十、參加增能資格:1.持有本會 [級以上游泳裁判/教練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
 - 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近三個月內刑事警察局核發良民證)
 - 3. 附身份證影本一份。
 - 4. 增能研習報名費:每人 600 元
- 十一、附則:1.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教練委員會所編製之 ∁級教練課程授課。
 - 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。
 - 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,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 - 4. 術科測驗時,講習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 - 5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0%。
 - 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,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影印。
 - 7. 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,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,方可再參加 C 級教練講習資格與 B 級裁判講習會。
 - 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C 級裁判證照。

十二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,修正時亦同。

111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課程(高雄)

日期課程時間	9月30日 星期五	10月1日 星期六	10月2日 星期日
08:00 09:0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 蘇建銘	生物ハ 紀 錄 (紀錄方法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裁判長與助理裁判長 蒲俊誠
09:10 10:00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 蘇建銘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安全防護 蒲俊誠
10:10 11:00	游泳賽會運行 蘇建銘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賽程裁判 與轉彎檢察員 蒲俊誠
11:10 12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 蘇建銘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賽會運行 裁判影片觀摩 蒲俊誠
午餐休息			
13:00 13:50	國家體育政策 與協會組織概況 林育正	裁判判例 裁判執法案例 陳復龍	術科檢定 中華泳協
14:00 14:50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 林育正	公開水域終點主任 與終點裁判 游顯宗	學科檢定 中華泳協
15:00 15:50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 林育正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、檢錄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6:00 16:50	場地與器材設備 林育正	公開水域 安全檢查 員與報告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7:00 17:50	報到&始業式 性別平等教育 楊家宏	公開水域 餵食台裁判、紀錄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8:00 18:50		公開水域 發令員、計時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
備註: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,一律不發證。 學術科測驗地點:傳迎游泳池(鳳山市中山東路325巷2號